

#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

##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市环境卫生管理处签订鹿岭苑三间物业房屋租赁合同请示的批复

环境卫生管理处:

你处来文关于《深圳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关于签订鹿岭苑三间物业房屋租赁合同的请示》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根据《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政府物业出租管理办法》规定，同意你处所请，将鹿岭苑三间物业招标结果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和我局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经公示无异议后，按照公开招租挂牌条件将物业出租给该报名者。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年5月29日

(联系人: 李云玉, 联系电话: 82784835)

---